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9 页
三、附件·····	第 10—13 页
（一）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0 页
（二）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1 页
（三）本所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2—13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6-216号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能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艾能聚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艾能聚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艾能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艾能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艾能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艾能聚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3,000,000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98元，共计募集资金137,54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0,214,905.67元（总承销及保荐费用为10,780,943.41元，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已支付566,037.74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27,325,094.33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2023年3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4,694,811.33元，以及本公司以自有资金预付的保荐费（不含税）566,037.7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2,064,245.26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6-7号、天健验〔2023〕6-1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2,206.4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1,597.16
	利息收入净额	B2	254.2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69.28
	利息收入净额	C2	5.9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0.1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2,466.4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60.1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C3	0.1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差异		G=E-F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均已使用完毕并销户，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海盐支行	2004578372000244		2025/10/29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分行	79650188000382821		2023/11/21 已销户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盐支行	8014000010998		2024/12/12 已销户
合计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和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签订了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本次结项募投项目“50MW 屋顶光伏发电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将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786.52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变化、屋顶资源建设地址和建设进度变化，对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及建设内容进行变更和优化调整，2025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细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本次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细项和实施主体的相关事宜。2025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细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调整前后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浙江利帆家具有限公司	浙江利帆家具有限公司	1,203.84	10.50	已并网
2	浙江康泰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二期）	浙江康泰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二期）	1,294.00	14.85	已并网

3	浙江华浚塑料建材有限公司（二期）	浙江华浚塑料建材有限公司（二期）	668.00	33.06	已并网
4	海利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利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642.58	2.15	已并网
5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571.48	11.15	已并网
6	海宁三勋家具用品有限公司	海宁路宝经编股份有限公司	287.43	173.31	已并网
		嘉兴兴欣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9.54	205.56	已并网
		浙江云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41	145.47	已并网
7	浙江昊吉力针织有限公司	浙江昊吉力针织有限公司	356.83	1.44	已并网
8	浙江尖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二期	浙江尖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二期	1,935.45	21.62	已并网
9	浙江彩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彩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24.20	3.97	已并网
10	安徽安菓食品有限公司	安徽安菓食品有限公司	88.00	0.15	已并网
11	宁波众达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宁波众达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386.00	10.55	已并网
12	合肥市田源精铸有限公司	合肥市田源精铸有限公司	1,437.50	124.63	已并网
13	浙江林龙港口有限公司	浙江林龙港口有限公司	1,233.93	7.12	已并网
14	无锡汇坚国际五金城有限公司	无锡汇坚国际五金城有限公司	306.00	10.32	已并网
15	浙江仁耀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仁耀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541.00	31.10	已并网
16	江苏汇坚国际工业原料城有限公司	江苏汇坚国际工业原料城有限公司	526.00	16.43	已并网
17	浙江加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加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4.50	23.82	已并网
18	安徽瑞阳药业有限公司	安徽瑞阳药业有限公司	60.00	0.15	已并网
19	浙江尖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一期	浙江尖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一期	1,950.30	21.94	已并网

海宁路宝经编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兴欣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云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期并网验收项目，其余项目系本期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供应商尾款。

以上变更前项目名称基于2024年3月16日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细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2,206.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9.28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1]		12,466.43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注 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注 2]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50MW 屋顶光伏发电建设 项目	否	12,206.42	869.28	12,466.43	102.13	2025 年 10 月 29 日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2,206.42	869.28	12,466.43	102.13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2025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变化、屋顶资源建设地址和建设进度变化，对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及建设内容进行变更和优化调整，2025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细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本次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细项和实施主体的相关事宜。2025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细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额度	无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	无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本次结项募投项目“50MW 屋顶光伏发电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将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786.52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

[注 1] 公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高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主要系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所致。

[注 2] 部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本报告期末尚不足一个完整年度。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6-216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6-21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周立新
 Full name: 周立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06-13
 Date of birth: 1976-06-13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040219760613001X
 Identity card No.: 3604021976061300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立新(11000240026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证书编号: 110002400269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00269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9-12-26
 Date of Issuance: 2009-12-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立新的年检二维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6-216号报告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周立新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133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 03月 15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133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 03月 15日

年 月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璐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5-08-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2526199508090327
Identity card No.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6-21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张璐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